

2023年度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有关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组织、协调相关部门拟定全县城乡管理和综合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规范性文件。负责全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的组织协调、业务指导、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组织开展全县性城乡管理重大执法活动和专项执法行动。负责制定和实施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规范和执法行为规范。

（三）负责城乡管理领域的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园林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管理职能。参与城市园林绿化、公园及环卫设施等市政基础设施的规划。参与城乡公共基础设施相关建设项目的规划定点、方案设计、竣工验收。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市政园林、市容环境卫生等方面的行政审批。制定户外广告设置规划、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技术规范 and 指引。

（四）负责城乡管理领域的城镇规划和建设、房屋管理、燃气管理(含可燃气体报警装置)、住房保障、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管理(城市道路除外)、无照流动商贩等方面行政处罚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能。

（五）落实行政执法力量向基层延伸和下沉。负责业务指导

和监督全县乡镇和街道综合执法机构履行城乡管理下放职责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方面上级交办、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工作。

（六）负责组织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人员执法资格审查、培训、考核等相关工作；负责有关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信访、应诉等工作。

（七）负责全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科技创新工作，完善智慧城管工作。负责建立智慧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监督考评体系，组织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绩效考评工作。负责全县智慧城乡管理平台规划建设和运维管理，数据的整合共享、综合分析。推进城乡管理工作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发展。

（八）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设5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法规股、行政审批股、执法大队、行政检查股。所属事业单位共4个分别是：博罗县城乡建设执法保障中心、博罗县市容环境执法保障中心、博罗县市政园林绿化执法保障中心、博罗县智慧城管指挥中心。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4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博罗县城乡建设执法保障中心、博罗县市容环境执法保障中心、博罗县市政园林绿化执法保障中心、博罗县智慧城管指挥中心，上述4个下属事业单位均为非独立核算的股级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38.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0.77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4.8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901.0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913.98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1,911.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27
<b>总计</b>	30	1,916.79	<b>总计</b>	60	1,916.7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3.98	1,879.09	0.00	0.00	0.00	0.00	34.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7	1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7	1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1	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6	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03.51	1,868.63	0.00	0.00	0.00	0.00	34.8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58.80	1,827.86	0.00	0.00	0.00	0.00	30.94
2120101	行政运行	836.40	83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41	35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641.06	64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94	0.00	0.00	0.00	0.00	0.00	30.9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7	4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7	4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4	0.00	0.00	0.00	0.00	0.00	3.9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4	0.00	0.00	0.00	0.00	0.00	3.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11.52	1,192.25	719.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7	10.4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7	10.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1	7.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6	2.8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01.05	1,181.78	719.27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58.12	1,179.61	678.51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36.40	836.4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41	343.21	7.19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641.06	0.00	641.06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26	0.00	30.2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7	0.00	40.77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7	0.00	40.77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7	2.17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7	2.1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38.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7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47	10.4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68.63	1,827.86	40.7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79.09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879.09	1,838.33	40.7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879.09	<b>总计</b>	64	1,879.09	1,838.33	40.7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38.33	1,190.08	648.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7	10.4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7	10.4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1	7.6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6	2.8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27.86	1,179.61	648.2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27.86	1,179.61	648.25
2120101	行政运行	836.40	836.4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41	343.21	7.19
2120104	城管执法	641.06	0.00	64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0.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9
30101	基本工资	195.04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4.4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75.5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5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0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9	30211	差旅费	2.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7.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78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52.39		公用经费合计	37.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0.77	40.77	0.00	40.7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0.77	40.77	0.00	40.77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0.77	40.77	0.00	40.77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0.77	40.77	0.00	40.7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00	0.00	14.00	0.00	14.00	0.00	14.00	0.00	14.00	0.00	14.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总收入1,916.7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13.9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38.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9.79万元，增长8.2%。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数比上年度多及人员工资的调增导致人员经费同比上年度有所增长。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77万元，增长171.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实施了危墙改造加固工程等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4.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25万元，增长47.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同级政府部门横向拨款收入比上年度多。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总支出1,916.7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911.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192.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2.64万元，增长13.6%。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数比上年度多及人员工资的调增导致人员经费同比上年度有所增长。

2. 项目支出719.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13万元，增长4.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实施了危墙改造加固工程等项目，项目经费比上年度多。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879.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38.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9.79万元，增长8.2%；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数比上年度多及人员工资的调增导致人员经费等收入同比上年度有所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77万元，增长171.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实施了危墙改造加固工程等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879.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38.3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58.06万元，增长9.4%；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数比上年度多及人员工资的调增导致人员经费

等支出同比上年度有所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0.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实施了危墙改造加固工程等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53万元，增长11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4万元，完成预算1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53万元，增长116.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4万元，完成预算1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53万元，增长116.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严格控制在“三公”经费预算范围内。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的公务用车编制数量从上年度的2辆调整为4辆，相应的车辆运维费用成倍增长。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维修维护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中的车辆数为9辆，其中有5辆是编外车辆，财政不负担编外车辆运维经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部门间业务交流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我部门本年度公务接待费无发生额。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7.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5万元，增长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在职人员比上年度增加，相应的办公经费等有所增长。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93.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9.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1万元、政府采

购服务支出1,093.9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93.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85.7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综合执法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我部门2023年度未开展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未开展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未开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38.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0.77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我部门2023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规范，制度落实到位，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为90分，等级为良。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显示，我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

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我部门各项目资金其主要用途是优化城市市容市貌，保障城管执法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转；在项目经费的使用上，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三公”经费的使用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的范围内。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936.33万元，执行数1,879.09万元，完成预算的97.04%，主要原因是存在预算追加的情况。绩效自评结果为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1. 巩固拓展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不断优化博罗城乡风景地貌。

(1) 重拳整治占道经营，凝心聚力助力文明创城。我局在农贸市场及周边开展了占道经营、乱摆乱卖等问题为重点的整治行动，已针对新世纪市场、中心市场等市场周边及各重要路段采取日常巡查特殊时段临时管控模式，劝导并整治流动摊贩占道经营行为。今年，农贸市场周边整治共出动314辆次、出动1269人次，现场口头教育2000人次。自2023年开始，我局联合县市监管局、县市容环卫中心、罗阳街道等部门开展题为“我爱博罗美在城管——请‘占道经营者’让道”的专项整治活动，共开展整治行动263次，共出动执法车辆187车次、出动770人次，劝导整治主次干道沿街商铺占道经营及流动摊贩行为5000多宗。以高效净化市容环境，提升城市形象，使市场周边及主次干道的经营秩序和环境得到较大的提升。

(2) 规范整治户外广告，净化城乡风景地貌。坚持不破不立、

先破后立，进一步巩固户外广告治理成果，拆除违规设置的广告标识，更新各类破损、破旧的户外广告；同时，也对相关的业主宣传户外广告的规范设置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做到排查与宣传工作同步进行。2023年派出排查人员687人次，执法车辆176车次，排查户外广告161个，累计发出户外广告整改通知书14宗，拆除其他（广告布招牌）127块，落地广告1块、楼顶广告5块、落地小立柱广告指示牌5块，约3266平方米。组织各镇街累计排查大型户外广告165个，共5820.72m<sup>2</sup>；其中存在安全隐患问题的93个，共3027.64m<sup>2</sup>；已整改拆除80个，共2753.4m<sup>2</sup>；已加固3个，共145m<sup>2</sup>；全力改善市容环境，积极营造整洁、优美、舒适的博罗城市环境。

(3) 综合整治噪音扰民，提升群众生活品质。为切实解决噪音扰民问题，规范引导群众，维护社会稳定，我局通过开展宣传引导、整治规劝等有效举措，加强城市噪音污染全面治理，我局采取执法人员早上和晚上到文化广场、休闲公园等公共场所进行管控宣传引导、整治规劝，累计出动35车次、76人次。对市场及周边商铺喇叭扰民进行整治，同时对群众的举报及时督促整改，全年累计开展整治行动24次，出动24车次、85人次，没收喇叭29个，使噪音扰民问题得到了有效改善。

(4) 聚焦“百千万工程”任务，加强实地监督检查。为全力推进博罗县“百千万工程”取得实效，我局成立了三个督导组，不定期下沉至各镇（街）进行现场督导和明察暗访。共发现存在违章搭建98处、车辆乱停放37处、乱堆放22处、占道经营215处、牛皮癣35处、乱拉乱挂20处、裸露施工2处、落地广告牌32处、广告牌53处、占用公共空间7处。我局及时发出督办函，现已整改违

章搭建50处、车辆乱停放29处、乱堆放16处、占道经营103处、牛皮癣22处、乱拉乱挂10处、裸露施工1处、落地广告牌13处、广告牌15处、占用公共空间3处，其他问题已在整改中。进一步优化提升了我县人居环境，着力建设“干干净净、整整齐齐、长长久久、和和美美”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为博罗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2. 强化自然资源要素支撑保障，助力“百千万工程”腾挪发展空间。

(1) 全力推进“两违整治”，严守土地生态红线。一是提前完成两违建筑拆除工作任务。市整治“两违”办向我县下达了2023年123.98万 $m^2$ 拆除“两违”建筑的任务目标。为推进整治任务，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督促各镇（街）围绕工作部署和安排，制定工作计划，认真组织集中攻坚行动，已在11月18日提前完成全县总体年度拆除任务。截至12月31日，全县共拆除“两违”建筑1076宗，面积约131.80万 $m^2$ ，超出年度拆违任务数7.82万 $m^2$ ，清理出土地约92.41万 $m^2$ ，超额完成年度拆违任务。二是加大推进动态图斑管控与办结。市局下发2023年四期变化图斑13636宗，其中全域变化图斑9877宗、耕地变化图斑3759宗。各镇（街）已核查图斑13626宗，已核查面积734.73万 $m^2$ ，核查率99.93%；处置办结图斑10498宗，处置办结面积542.64万 $m^2$ ，处置办结率为76.99%。参照“无违建镇（街）”的考核期数范围，我县所有镇（街）2023年图斑办结率均已达70%以上。

(2) 严厉查处违法建设，坚决遏制违建行为。坚决遏制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中各类违法违规建设行为，规范全县范围内混凝土搅拌站的管理，维护良好的建筑市场秩序，并

加强涉水违法建设治理工作。2023年我局对违法建设开展检查123次，下发责令停止（改正）违法建设通知5份，移交镇街执法队3份，拆除无资质搅拌站3宗，拆除违法建设2宗，坚决取缔违法建设行为，为建设高质量发展博罗贡献城管力量。

3. 扎实推进“三项整治行动”落地，全面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品质。

“三项整治”行动是在市容市貌、占用城市公共空间乱停车、建筑垃圾消纳场和非法运输建筑垃圾工作上重点布防的工作，县城管办根据我县实际，制定并印发“三项整治”工作方案，细化职责分工，加强协调联动，着力攻坚克难。

(1) 市容市貌整治。一是持续开展“门前五包”劝导工作。由县城管办牵头会同县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每周安排干部职工利用半天时间到十三个责任片区进行“门前五包”劝导工作，自整治开展以来共出动2014人次，劝导门店约4000多家，有效提升群众的环境卫生维护意识。二是常态化整治“牛皮癣”。市场化服务公司组建了专职清理队伍，出动高压冲洗车5台，环卫工人500余人次，以每天对主次干道、每周2-3次对背街小巷等路段的建筑物墙体、电线杆、路灯杆、路牌、电箱等公共设施上的非法张贴、乱涂写城市“牛皮癣”开展地毯式清理，县城“牛皮癣”、乱张贴现象得到有效治理。三是规范垃圾收集方式。为落实上级“百千万工程”，对标国内一流城市，打造惠博全域同城，建设美丽宜居博罗，营造更好的人居环境，提高城市品味，县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拟对惠州大道博罗县城段路边的垃圾桶进行撤桶处理，成立15个小组，对道路沿线门店和居民宣传撤桶及上门收集垃圾的方式和时间。

(2)侵占城市公共空间乱停车整治。为进一步规范县城道路停车秩序，净化道路交通环境，保障道路交通安全畅通，县城管办牵头联合交警大队、交通运输、自然资源、住建、消防、市政园林、街道办等部门开展侵占城市空间乱停车联合整治行动。整治期间，执法人员深入辖区商场、农贸市场、社区等车辆违停较为严重的路段和点位，梳理掌握违停突出路段、突出时段，结合道路实际，扎实开展侵占城市空间乱停车整治工作。同时，将群众集中反映违停现象集中路段列为重点整治区域，对路面乱停乱放车辆进行强力整治，做到发现一起、查纠一起，确保整治措施行之有效。据统计，整治期间共查处违停19209宗（其中占用消防通道393宗、占用机动车道路469宗、占用人行道361宗、占用绿道、非机动车道364宗、其他乱停乱放8783宗）；整治摩托车、三轮车占用公共停车位398宗；整治摩托车、电动车未按规定停放360宗；整治违法占用人行通道进行摆放177宗。实现整治一片、规范一片、美化一片，做到还道路于民、还绿化于民、还空间于民。

(3)建筑垃圾消纳场和非法运输建筑垃圾行为整治。一是依法查处和取缔未经许可擅自设立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坚决依法查处和取缔，砍断利益链、打掉保护伞。全县组织各乡镇开展综合整治3231次，出动11458人次，排查消纳场98次，其中排查非法受纳场38个，立案查处36宗，罚款人民币15.249万元。二是严厉打击非法运输建筑垃圾行为。我局加强监督抽查，各镇（街）综合执法队通过严密巡查、夜班伏击、科技管控、联动协调、不定期及定点设卡管控等措施，联合环保、公安等部门，严抓非法处置建筑垃圾工作，对违法违规行为当事人从严、从重处罚。对非法转移、倾倒建筑垃圾立案168宗，涉案运输车辆190辆，罚款人民币

317.47万元，已收缴罚款246.97万元。对未完善建筑垃圾行政许可及备案手续存在问题的施工工地下发建筑垃圾处置告知书共34份，下发有关建筑垃圾的行政指导意见书共65份，责令改正通知书4份，立案3宗，罚款人民币30万元，有效防范建筑垃圾排放、运输、消纳等过程中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推进建立完善建筑垃圾排放、运输、消纳等全链条管理机制。

4. 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底线红线，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 紧盯燃气安全隐患，压紧压实责任链条。为深刻汲取近年来城镇燃气安全重特大事故教训，对“黑气瓶”“黑气点”采取“零容忍”态度，抓实抓细燃气安全风险防范工作，我局联合县住建局开展打击“黑气”联合执法专项行动48次，出动执法人员192人次，出动执法车辆48辆次，排查整改安全隐患23处，全县对城镇燃气安全隐患问题立案38宗，罚款金额34.774万元（其中我局立案2宗，结案2宗，罚款金额13万元），暂扣燃气钢瓶419个。开展日常燃气检查185次，出动执法人员740人次，出动执法车辆185辆次，对燃气经营企业存在安全隐患问题下发《燃气企业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9份，移交镇（街）执法队9份。加强了燃气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强化燃气经营企业的安全意识、长鸣安全警钟。

(2) 警惕密闭空间隐患，严防安全事故发生。为持续深入推进我县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一方面，为切实抓好生活垃圾涉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坚决防范遏制事故发生，我局联合各镇（街）日常开展现场检查，出动66车次，246人次，检查企业累计109家，发现安全隐患12处，整改12处。对10家涉及有限空间作业

企业经营管理者进行现场约谈，全面增强环卫领域企业安全生产风险防范意识和能力，确保全县环卫领域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另一方面，我局特制定了生活垃圾分类执法检查工作方案，通过执法检查、督促引导，营造生活垃圾分类“人人有责、人人参与”的良好社会氛围，有力推动《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实施，确保我县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安全有序开展，全县累计处罚22宗，处罚金额35250元。

(3) 谨防校园安全隐患，齐心共护温馨环境。一是深入推进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全面保障学校师生安全和社会稳定，全力消除校园及周边环境安全隐患。开展每月定期、不定期抽查和督导包片镇对校园周边安全工作的开展情况，共开展督导检查7次。组织溺水安全隐患排查巡查工作，共出动3车次、14人次。二是全力抓好高考期间服务保障工作。切实加强考场周边市容市貌环境执法管理，营造安全有序的考试环境，6月7日-6月9日高考期间，我局对全县六个高考考点周边实行执勤保障工作，共出动42车次、208人次，加大了对考点周边秩序的管控力度，安排执法人员增加巡查频次和定点职守，杜绝各类流动摊贩、社会工地噪音并协助做好交通疏导，确保考点附近市容环境秩序良好，为“静音护考”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5. 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举措，谱写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新篇章。

(1) 严管工地扬尘污染，打造干净生产环境。常态化整治建筑工地，精细化管控扬尘污染，以“七个100%”为标准，加强联防联控，大力治理扬尘污染问题，高效、精准、全面管控工地扬尘对空气质量的不利影响。2023年检查在建工地395次，出动执法人

员1580人次，出动执法车辆395辆次，对未采取有效防尘降尘措施存在问题的施工工地下发有关扬尘防治的行政指导意见书共50份，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共14份，已完成整改63个，提醒相关单位依法履职，下发履行职责提醒函4份，立案8宗，罚款人民币32.2万元。有效解决城乡执法管理领域扬尘污染防治问题，进一步改善了我县空气环境质量。

(2) 严查露天焚烧行为，保护良好生态环境。为深入推动和深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切实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严厉打击露天非法焚烧行为的决策部署，严格管控好全县各类露天非法焚烧行为，有效防止大气污染，保护良好生态环境，2023年全县共出动104753人次、巡逻25636次、发放宣传资料22795份、制作宣传标语7979处、发现焚烧点位584处、整改点位584处、立案处罚宗数50宗，已处罚金额35800元。

(3) 严整露天烧烤扰民，营造宜居生活环境。以解决群众“烦心事、揪心事”为出发点，聚焦群众关注热点，强化措施，立行立改，稳步推进露天烧烤占道经营、油烟扰民整治工作，营造宜居生活环境。今年以来，全县共出动651车次、2640人次，开展整治559次，共清理烧烤档86处，发出整改通知书17份，有效解决影响人民群众身心健康和环境空气质量的露天烧烤污染问题。

6. 聚焦执法主责主业履职尽责，全面提升行政执法工作水平。

(1) 转变执法工作思路，着力提升办案质效。为进一步提升综合执法管理水平，规范市场秩序，打击违法行为，我局认真梳理权责清单，对局属601项处罚事权进行研判分析，深挖涉及面广、社会危害大、群众反映强的案源，组成专项执法小组进行执法攻

关。2023年我局共立案164宗，办结123宗，共计罚没人民币367.0396万元。涵盖案件类型主要有工程规划许可违法、未办理验线手续违法、工程转包、工程违法分包、工程违法发包、工程机械安全违法、工地安全护具使用、新型墙体材料、施工图纸设计审查、工程招投标、工程造价编制、消防验收备案违法、燃气违法等16类违法案件。

(2)严格规范执法程序，全面促进依法行政。一是全面推行三项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公开主体信息、职责信息、依据信息；规范行政执法活动记录并归档；明确审核标准，规范审核程序，强化审核责任。2023年共法制审核案件68宗。二是加强和改进行政复议。2023年我局被申请行政复议6件（1宗胜诉，1宗撤诉、1宗中止、1宗确认违法、2宗未出结果），行政诉讼2宗，败诉案件0宗，胜诉率为100%，组织召开2起案件的行政处罚听证会；相关行政诉讼案件人民法院已组织开庭2次。三是起草制定规范性文件。结合博罗县各辖区的城市化管理区域实际情况，拟定了《博罗县关于划定实行城市化管理区域的通告（代拟稿）》，制定并印发了《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细化量化适用规则》《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系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的细化量化》等规范性文件，推动提升了行政执法的质量和效能。

(3)开展宣传教育培训，增强行政执法能力。一是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充分结合“3.19”城管服务月，开展城管服务进社区系列活动，深入群众，加大普法宣传，不断提高广大市民对我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的知晓度、支持度、参与度。二

是积极参与镇街综合执法调研工作。建立健全县局对镇（街）综合执法办的业务指导监督机制，分批对镇（街）执法队伍开展涉及城管执法事项的业务培训和实地调研指导监督工作共28次，监督镇街综合执法机构履行城乡管理下放职责的行政执法工作7次，组织一线执法人员开展法律法规学习、系统平台操作等培训共9次。三是积极开展业务培训和法律学习。为了不断提升我县城管领域执法业务水平，我局对全体执法人员共开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解读》《惠州市违规处置建筑垃圾案件查处工作规程（试行）》等各类型培训9次。

(4)深化数字政府建设，切实提高服务水平。以数字政府建设为牵引，聚焦政务服务数字化变革，纵深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切实做到办事无证明、服务更高效、群众更便捷，跑出便民利企“加速度”，不断完善广东政务服务网的政务公开信息中审批权责事项，同时，积极开展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排查工作。2023年，认领并完善“城市建筑垃圾准运审批”政务服务事项1项，完成广东政务服务网系统业务数据更新及目录开放16条，完成证照在“一网共享”平台中新增照面及编目挂接1个；受理建筑垃圾处理备案68宗，退回56宗；完成行政审批14宗，其中，迁移城市树木事项2宗，涉及迁移城市树木58棵；建筑垃圾处置（受纳）许可4宗；建筑垃圾处置（排放）许可3宗；从事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许可5宗。

(5)全力做好信访维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信访维稳工作作为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推动城市建设管理工作健康快速发展的重要工作之一，做好涉及群众利益、事关社会稳定等重大事项决策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加大源头治理力度，狠抓工作制度落

实，全面完成了“信访维稳”的各项工作目标。2023年共接到来人来访及上级部门转办案件37宗，网络问政70宗，智慧城管案件440宗，省信访平台案件10宗，12345政务服务平台案件41宗，群众投诉电话（我局受理）78宗。对于各网络平台、群众来访和电话来访案件，每一件在作出相关处理后及时向来访者回复，积极主动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和信访局交办的各项任务，做好重要的来信来访，及时上报信息，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全年未发生因处理不当导致的越级上访事件。

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预算过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需进一步完善；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贯彻不到位，需进一步加强；对自身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需进一步落实；各业务股室填报预算数字存在不及时不准确不全面，需进一步提高业务预算水平与能力。

2. 内控制度需进一步完善，随着资金管理改革的进一步推进，本部门内部机构进行了相应的优化，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规程等制度，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财务约束监督体制。

改进措施和建议：

1.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

2. 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